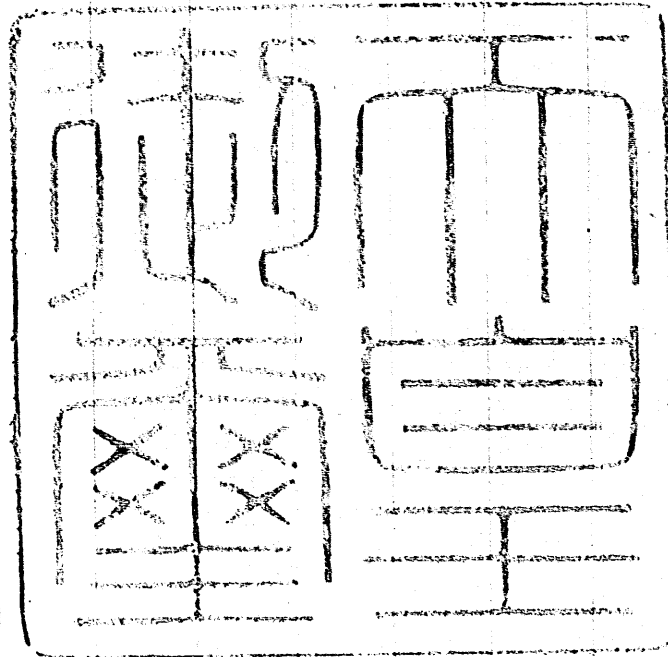


法律第八号

朕樞密顧問ノ諮詢ヲ經テ帝國議會ノ協贊ヲ經タル議院法中改正法律ヲ裁可シ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

嘉加仁



大正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内閣總理大臣 石川 嘉

海軍大臣 加藤友三郎

外務大臣 子爵 内田 嘉

大藏大臣 男爵 高橋 是清

陸軍大臣 田中 義一

農商務大臣 山本 達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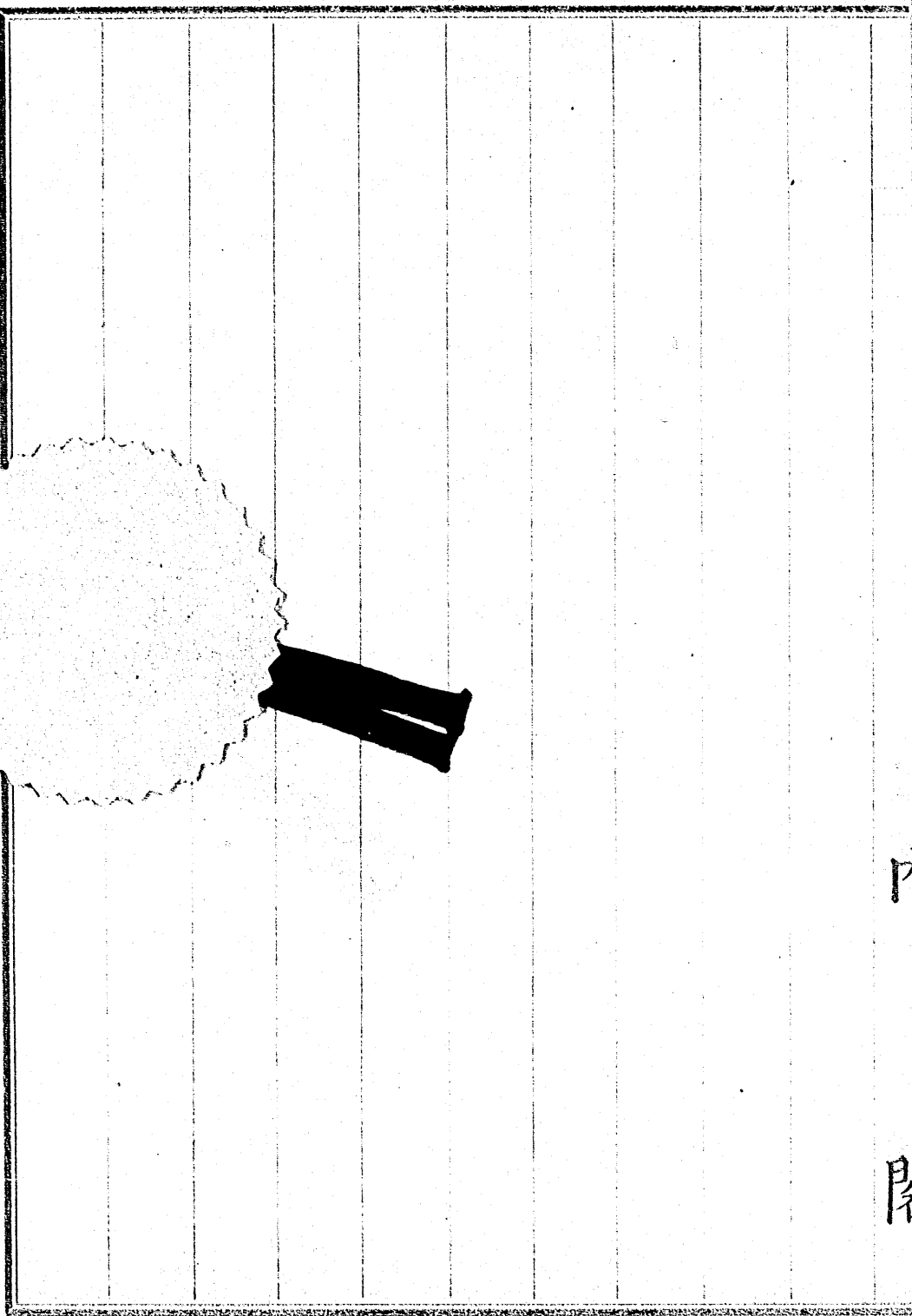
内務大臣 齋藤 實

文部大臣 中橋 武吉

逓信大臣 野田 大郎

鐵道大臣 元田 肇  
司法大臣 伯爵 大木 遠吉

附



法律第八號

議院法中左ノ通改正ス

第十九條中「五千圓」ヲ「七千五百圓」ニ「三千

圓」ヲ「四千五百圓」ニ「二千圓」ヲ「三千圓」ニ改

ム

附則

本法ハ大正九年七月分ヨリ之ヲ適用ス

附